如今，城市中未富先老、未备而老和孤独终老的老龄化特点突出，因此医养结合存在大量切实需求。说到医养结合，很多人将它简单地理解为“医院+养老院”，事实上，医养结合并非这么简单。所谓“医养结合”是指医疗资源与养老资源相结合，实现社会资源利用的最大化。然而在这两种资源实现结合的路上，也存在着不少难题。一边是老人和家属对“医养结合”服务模式的期盼，一边是医养脱节的传统养老模式，制约养老服务业发展。

医养结合不是“医院+养老院”那么简单

破解医养结合难题 让养老多种选择

□本报记者 盛丽/文 张晶/摄

医养分离造成诸多问题 养老机构探索医养结合

据了解，“医养结合”中的“医”，包括医疗康复保健服务，具体有医疗服务、健康咨询服务、健康检查服务、疾病诊治和护理服务、大病康复服务以及临终关怀服务等；“养”包括的生活照护服务、精神心理服务、文化活动服务等。

为什么要将就医和养老融合在一起？在采访中，记者从不少人的亲身经历中找到答案。今年62岁的张巧凤对“医养结合”这个问题便深有感触，她说：“人岁数大了，多少都会有点病。家里只要有一个老人生病，全家人往往都是家、医院、养老院这么来回跑。不仅苦了老人，也苦了家属。”

张巧凤说，她的姐姐很早就患上脑血栓。“一犯病就特别严重，不会说话，也不会走路，又哭又闹。在医院时四个女儿排班照顾，出院后几个女儿照样轮流照顾。”张巧凤说，“家里虽然雇了保姆，但毕竟不是医护人员，不太了解护理的知识。孩子们只要休息还是得去家里帮着照顾。”

医疗和养老的分离，会造成很多不便，同时也导致很多老人长期住院就医，将医院当做养老院，占用医疗资源。对此，不少养老机构开始探索发展“医养结合”的服务模式，这其中就包括海淀区八里庄老年养护院。

海淀区八里庄老年养护院是一家设立在玉渊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内的养老机构。养护院收住的目标群体是失能老人，并为他们提供基本医疗护理、慢病愈后康复、肢体康复、助浴、用餐等服务，特别是可以接受从三甲医院出院且需要康复护理的老人，实现了医联体内顺畅的双向转诊体系。

在八里庄老年养护院，老人的养护费用价位区间为5000元至7100元，养护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可通过医保门诊报销。目前，养护院开放了40张床位，有15位护理员、4位护士和3位医生为老人服务。养护院最终的床位数将达到120张，并已经预留好了空间。

医养结合需要 高标准服务做保障

据统计，截至2014年底，我国60周岁及以上人口超过2.12亿，占总人口的比重达到15.5%。根据《北京市2014年老年人口信息和老龄事业发展状况报告》，截至2014年底，全市户籍总人口1333.4万人，其中，60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口296.7万人，占总人口的22.3%；65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口200万人，占总人口的15.0%；80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口51.6万人，占总人口的3.9%。

采访中，有人也提到现在“医养结合”的发展上还存在一些问题。可以说，医养脱节的传统养老模式，也成为制约养老服务业发展的问题之一。市民李国柱关心的是医养结合中的服务问题，“不管是居家养老，还是社区养老，老人和家属都很关注护理相关的服务水平。”

李国柱表示，有的社区养老服务机构与社区中的医疗卫生服务结合并不够，“我觉得现在需要医养结合服务模式的老人，更多的是高龄、失能老人，而对他们的生活照料，还有医疗护理都需要高标准的服务作为保障。”此外，还有人提到，护理床位比例较低，养老机构中医疗设施功能不完善等问题。

怎么才能搬开这些阻碍医养结合服务模式发展的绊脚石呢？“还需要政府相关政策的扶持。”李国柱说。的确，在这点上，相关部门也在不断的探索，并且出台相关政策支持。

据了解，2013年以来，国家先后出台了《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加快推进健康与养老服务工程建设的通知》和《关于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等重要政策文件，都对养老服务与医疗卫生服务结合提出了明确要求。

此外，在2014年，北京市民政局会同9个部门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推进本市养老机构和养老照料中心建设工作的通知》，明确提出本市所有养老机构和养老照料中心都要具备医疗条件，构建“医养结合”的服务模式。

其中提出，实现“医养结合”的方式，包括独立设置、配套设置与协议合作。配套设置是指采取内设医务室、卫生所（室）等或引入周边医疗机构分支机构等。独立设置是指有条件的养老机构和养老照料中心可采取申请独立设置康复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等医疗机构。

出台政策支持 医疗机构建设养老机构

据了解，在国家卫生计生委等8部门共同起草的《关于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的指导意见》中提出，到2017年，要初步建立医养结合的政策体系、标准规范和管理制度，建成一批兼具医疗卫生、养老服务资质和能力的医疗卫生机构或养老机构。

那么，怎样才能推进北京市医养结合服务模式的发展呢？近日，本市出台《支持居家养老服务发展十条政策》。其中围绕“医”，政策中提到促进医养融合发展，为居家老年人提供优质的医疗服务。出台《关于推进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相结合的实施意见》，加大医养结合服务机构建设扶持力度，支持医疗机构设立养老机构。

此外，制定《加强北京市康复医疗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研究康复医院、护理院建设扶持政策，推动医疗机构康复功能转型。加强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合作，提供医疗、保健、康复、护理等综合服务。

同时，开展中医健康养老社区建设，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养老照料中心、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开辟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专区，培养中医养老技术服务人员。鼓励商业保险企业开发经营长期护理保险产品，对海淀区试点长期护理保险给予政策支持，推动加快建立“可持续、可推广”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

在《北京市2014年老年人口信息和老龄事业发展状况报告》中提到，海淀区加快推进养老机构“医养结合”。鼓励养老机构通过举办养护院，设置医务室、引入周边医疗分支机构，签订合作协议、开辟绿色通道等多种方式，实现养老机构普遍具备医疗条件。

具体采取三种解决方式：一是有条件的养老机构可独立设置康复医院、护理院、社区卫生服务站等医疗机构；二是采取内设医务室、卫生所（室）或引入周边医疗分支机构等形式进行配套设置；三是周边医疗资源丰富、自身难以独立设置医疗机构的，可采取与周边医疗机构签订合作协议的方式，开辟绿色就诊通道，为入住老年人开展医疗服务。

据最新报告显示，海淀区已有12家机构设置了医务室，拟申报医保定点资质，7家机构申报了医务室，14家机构与周边医疗资源签订了合作协议，开通了绿色通道和上门巡诊服务。

此外，根据《报告》，石景山区也在推进养老机构医养结合。采取配套设置、独立设置、协议合作三种形式，推进养老机构开展“医养结合”工作。

据了解，目前全市449家养老机构和养老照料中心的医疗服务覆盖率已达到98.8%。据市老龄委相关负责人介绍，本市目前正在制定《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的实施意见》，研究康复医院、护理院建设的扶持政策，推进社区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为老年人提供入户上门服务工作。

目前全市449家养老机构和养老照料中心，其中，经批准独立内设医疗机构且已经通过医保定点审定的80余家，引入医疗机构分支或经卫生部门批准内设医疗机构的60家，与就近医疗机构建立医疗保障协议和绿色通道的近300家。